

湖南省人民政府關於積極承接產業轉移促進加工貿易發展的意見

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是適應經濟全球化趨勢、積極參與國際分工、調整優化產業結構、加快促進產業升級的重要方式和有效途徑，是實現經濟又好又快發展的重要拉動力量。為大力發展開放型經濟，積極承接國際產業轉移和沿海產業內移，促進加工貿易跨越式發展，加快推進全省新型工業化進程，現提出如下意見。

一、提升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的戰略定位

1、積極搶抓發展機遇。經濟全球化步伐加快，世界範圍內以加工貿易為主要形式的製造業轉移加速，國家加工貿易政策的重大調整、鼓勵中西部地區加快加工貿易發展政策的實施以及沿海地區加工貿易企業向中西部的遷移，給我省承接產業轉移帶來了重大戰略機遇。各級各有關部門要深刻認識發展加工貿易對提高開放水準、加快富民強省的重要戰略作用，進一步增強緊迫感、責任感，堅持把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放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要把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作為當前全省發展開放型經濟的重要任務、推進產業升級和新型工業化進程的重大戰略舉措來推動，作為擴大國際貿易的重要渠道、調整產業結構的重要方式、促進企業技術進步與自主創新的重要途徑來謀劃，作為擴大就業、提升勞動者技能和收入水平的重要措施來落實。

二、明確總體思路、目標和原則，科學制定發展規劃

2、總體思路和發展目標。堅持全面貫徹落實科學發展觀，以加強基礎設施、功能配套設施和產業發展環境建設為保障，以工業園區、出口加工區、保稅物流園區、加工貿易重點承接地為主要載體，大力引導沿海地區加工貿易向我省轉移，全面推進和深化與港澳台地區的產業發展合作，加快形成佈局合理、比較優勢明顯、區域特色鮮明的全省加工貿易發展格局。力爭通過三年努力，全省加工貿易進出口總額超過 200 億美元，加工貿易出口占全省出口總額的比重提高到 30%以上。

3、基本原則。堅持政策引導和市場機制相結合，充分調動企業和園區等各類主體的積極性堅持加快發展與實現可持續發展相協調，積極承接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專案堅持發揮區域特色與提升產業優勢相統一，著力承接有利於發揮資源優勢、促進產業優勢提升的加工貿易專案堅持擴大加工貿易規模與推進轉型升級並重，在積極引進勞動密集型、資金密集型項目的同時，著力推動加工貿易向更高技術水平、更大增值含量升級。

4、科學制定發展規劃。要在全省產業發展規劃的基礎上，結合土地利用整體規劃和園區發展規劃，抓緊組織編制全省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的整體規劃，進一步明確發展方向和區域佈局重點。

發展方向：堅持大力推進產業招商，積極承接境外和沿海加工製造業轉移，吸引“有技術、有品牌、有市場”的國際知名公司來湘興辦加工貿易企業。堅持突出提升優勢產業，積極承接加工貿易配套產業轉移，引導我省機械裝備、鋼鐵有色、電子資訊、生物醫藥、電力機車、食品加工等優勢產業，充分利用國際市場配置生產要素，重點進口關鍵零部件和原材料，以加工貿易方式擴大出口。堅持注重發揮我省勞動力資源豐富的優勢，積極承接勞動密集型產品加工貿易產業轉移，加快紡織、服裝、塑膠、玩具、傢俱、陶瓷等產業發展，促進發展各具特色的產業集群。

區域佈局：堅持從各市州實際出發，立足現有產業基礎和發展優勢，著力突出特色，確立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的重點。產業轉移來源地重點鞏固“珠三角”，拓展“長三角”。充分發揮湘南三市的區位優勢，將其打造為“珠三角”地區產業轉移的主要承接地。堅持面向“長三角”地區，加快推進產業項目對接。切實抓住長株潭城市群“兩型社會”建設的重大歷史性機遇，在“3+5”（長沙、株洲、湘潭+岳陽、常德、益陽、婁底、衡陽）城市群重點承接和發展科技含量較高的技術密集型、資本密集型加工貿易，積極吸引研發、行銷、服務等環節的轉移。

三、強化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的政策措施

5、切實加強口岸大通關平台建設，營造高效便捷的通關環境。進一步推進公路、鐵路、水路、航空等各類口岸的開放，逐步形成“一二類口岸齊全，水陸空運輸方式配套”的口岸開放體系。加快電子口岸實體平台建設，構建聯網監管和聯網服務一體化的“大通關”資訊平台。對b類以上企業全面推行加工貿易紙質手冊電子化，實現網上申報和線上服務。

積極推進與“珠三角”、“長三角”地區的海關合作，搭建“屬地申報、口岸驗放”的區域快速通關平台，積極擴大適用範圍。疏通轉關運輸管道，將我省納入粵港澳快速通關系統，實現湘港澳無障礙通關。實行轉出地資格直接確認，企業在沿海評定的管理類別，來湘後予以支援辦理相應的海關管理類別允許轉移企業將原進口設備結轉到新企業繼續使用，監管期限可以連續計算。

檢驗檢疫部門充分利用泛珠三角區域檢驗檢疫合作平台，積極推動建立檢驗檢疫區域合作機制，促進入境貨物快進快出。對入境原料價值佔50%以上的進料/來料加工貿易，降低收費標準，避免重複收費。對進料加工的出境貨物品質檢驗費，按收費標準的70%計收；來料加工的入境貨物不做品質檢驗的，不收品質檢驗費；來料加工的出境貨物品質檢驗費，按收費標準的70%計收。同時，適度放寬首件檢測、型式試驗的審查條件，給予一個時期的“待定”整改期。對不涉及安全、衛生、環保要求的試生產出口企業，適度放寬註冊許可的前置條件。

加快申報和籌建新的海關、檢驗檢疫辦事機構。在全省開放度較高，海關、檢驗檢疫監管業務比較集中的地區，申請增設海關、檢驗檢疫辦事機構，方便企業就近報關報檢。爭取 2008 年 9 月底以前在永州設立可現場辦理報關報檢業務的監管點。努力爭取海關總署、國家質檢總局支持，逐步在長沙、婁底、湘潭、益陽等地設立海關、檢驗檢疫分支機構。目前採取海關、檢驗檢疫部門派業務骨幹，輔助崗位由地方政府聘請協管員、協檢員的方式解決。

6、加快發展現代物流業，增強產業配套能力。完善物流產業發展配套政策，加快發展現代物流業，近期重點建設好長株潭、岳陽、衡陽等區域物流中心，積極引進和培育大型現代物流企業，改善交通基礎設施條件，加快出省通道建設，提高物流效率，降低運輸成本。

加強與沿海地區物流樞紐的協作，進一步提高口岸大通關效率，降低通關費用和時效成本。由口岸、海關、檢驗檢疫、商務、經委、交通、鐵路等部門聯合組成工作組，加強協調銜接，開闢“鐵海聯運”、“江海聯運”線路，開通長沙至上海、廣州、深圳等地的鐵路“五定班列”，並逐步增加沿線停靠站，擴大“五定班列”受益面。增開我省主要港口“內支線”班輪和“五定班輪”，擴大與沿海港口“海輪”對接範圍。加快港澳直通車指標管理改革，充分發揮港澳直通車方便、快速、直達的優勢，使之成為我省運輸高貨值、高時效性要求貨品的主要運輸工具。

圍繞增強本地配套能力，大力發展加工貿易配套產業，培育產業集群，延伸產業鏈，發揮聚集效應。培育壯大優勢產業和特色產業專業市場，中間產品、元器件、零部件、配件等生產資料市場，提高省內採購率，縮小企業採購半徑，降低企業採購成本。

7、加強載體建設，創新承接方式。切實用好、用足、用活國家相關政策，高水平、高質量建設好郴州、益陽、岳陽和永州等加工貿易梯度轉移重點承接地，重點加強承接地的基礎設施、服務體系和配套能力建設。繼續創造條件，積極向商務部申報新的加工貿易梯度轉移重點承接地。在全省先選擇 10 個縣作為承接產業轉移重點縣，重點扶持其承接平台建設。

在全省選擇認定一批省級承接產業轉移示範園區，支持其加強基礎設施和供能、環保、物流、通關等公共配套設施和公共服務平台建設，推進園區標準廠房和智慧化樓宇廠房建設。進一步完善優惠政策，鼓勵支持在園區投資興建產業轉移項目標準廠房。

加大特殊監管區建設的推進力度，在加快建設好郴州出口加工區的同時，積極申報建立長沙、岳陽等新的出口加工區，申報郴州出口加工區疊加保稅物流功能，建設好長沙金霞保稅物流中心，為我省企業提供保稅物流和“入區退稅”的政策服務，解決加工貿易企業結轉貨物“境外一日遊”的問題。

大膽探索承接產業轉移的新方式。試行以行業協會或企業為主體的園區開發模式，組建和引進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基礎開發公司，促進園區建設管理市場化、企業化。鼓勵重點承接市、縣探索與沿海地區在我省合作建設產業轉移示範園區，發展共建共用的“飛地經濟”，實行稅收分成。

8、加強用地統籌，確保產業轉移項目用地。堅持把加工貿易落戶項目用地，作為全省建設供地的保障重點。加強用地指標統籌，每年在全省年度用地指標中預留 15%，專項用於承接加工貿易產業轉移重點項目建設。對實際利用外資 1000 萬美元以上、內資 1 億元人民幣以上的重大產業轉移項目，實行優先審批、優先供地。充分利用荒地、丘崗地及現有各級各類開發園區的存量土地，以及城鄉各類閒置土地、廠房，用於承接產業轉移項目。

產業轉移專案所繳納的土地使用權出讓金，省內留成部分按照國家有關規定，繼續用於土地開發整理、園區基礎設施建設和公共服務平台建設。

9、加強加工貿易專業隊伍建設，為承接產業轉移提供人力資源保障。各級要加強對加工貿易的管理部門、仲介機構和企業人員的培訓，儘快培養一支專業化的加工貿易工作隊伍。各級領導要適應經濟全球化發展趨勢，帶頭學習加工貿易知識，加強加工貿易研究，掌握加工貿易政策，提高管理加工貿易的業務水平。

各級政府及其勞動保障部門要安排專項經費，以就近轉移的農民工為主要物件，優先組織對農民的職業技能培訓。對登記失業人員、符合條件的進城務工農村勞動者參加職業培訓的，按規定給予一次性職業培訓補貼對就業困難人員、進城務工農村勞動者通過初次職業技能鑒定（限國家規定實行就業准入制度的職業工種），取得職業資格證書的，給予一次性的職業技能鑒定補貼對農村貧困家庭勞動力參加轉移就業技能培訓的，按每人 1000 元的職業培訓補貼標準給予補助。

鼓勵農村剩餘勞動力及大中專技校學生就近到產業園區就業，鼓勵大專院校開設加工貿易專業課，鼓勵產業園區自辦職工技術培訓學校，鼓勵通過校企聯合和訂單、定向培訓等形式，為落戶企業提供數量足夠、技能熟練的勞動用工。

10、進一步加強和改進服務，大力營造良好的產業承接環境。規範和簡化產業轉移投資專案核准、備案管理程式，進一步下放審批許可權。授予出口加工區加工貿易審批權，並逐步下放到加工貿易企業落戶較多的縣級商務主管部門。

認真執行《湖南省行政程式規定》，對所有行政許可或非行政許可辦理事項，都要規範程式，明確時限。在手續齊備情況下，實行加工貿易審批、備案、變更當日辦結。嚴格執行有關法規

政策，辦理所有的專案審核手續，都不得在法規政策規定以外向加工貿易企業強行或變相收取任何費用。各級要加大督促檢查力度。

各地在承接產業轉移招商工作中，要堅持把重點放在引進產業項目上，進一步強化措施，切實加大產業型項目推進力度。對產業型項目在用地以及路、電、水、煤、氣等設施配套方面，優先予以支持。

11、強化和完善政策配套，加大財稅、金融等方面的支持力度。省財政設立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引導資金，2008年適當安排，納入2009年預算安排，今後逐年增加，專項用於扶持承接轉移公共服務平台建設，促進加工貿易企業技術創新，組織開展承接產業轉移招商引資活動，鼓勵落戶加工貿易企業擴大進口，獎勵承接產業轉移工作等。省財政廳、省商務廳要制訂具體的資金使用管理辦法，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各市州也要根據需要，設立專項資金，加強引導。

稅務：各級稅務部門要認真履行徵、免、抵、退政策的執行和服務職能，主動與加工貿易企業聯繫溝通，提供稅收政策服務鼓勵加工貿易企業通過技術改造上規模、上檔次和提高產品附加值對加工貿易企業技術改造項目所購置的國產設備和進口設備，認真落實國家有關享受所得稅減免、免徵進口環節關稅及增值稅等政策。

金融：開闢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的信貸“綠色通道”，對符合條件的轉移企業適當增加貸款額度、放寬企業貸款抵押擔保條件對產品有市場、有效益的轉移企業，利率可按基準利率適當下浮建立省、市兩級中小企業信用擔保體系，支援擔保機構為落戶加工貿易企業提供貸款擔保。

保險：重點加強出口信用保險支援，對落戶加工貿易企業優先納入出口信用保險支援範圍，優先滿足信用限額安排理賠綠色通道，實施預賠或快速理賠支援中小配套企業集約投保，在信用保險項目下提供融資便利。

外匯：對凡有真實貿易背景的用匯，優先滿足出口加工企業的需求改進專業外匯帳戶管理，提高用匯審批效率切實提供核銷便利，鼓勵進料加工貿易企業實行抵扣核銷強化前台審核，強化事後監督。

四、加強對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的組織領導

12、建立健全領導工作機制。成立省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工作領導小組，由省人民政府主要負責人任組長，相關職能部門負責人為成員。領導小組下設辦公室（省商務廳），處理日常工作。定期召開加工貿易部門聯席會議，主要就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有關工作和政策

措施進行協調，解決重大產業轉移項目落戶問題，及時解決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工作中出現的新情況和新問題。各市州、縣市區也要成立相應機構，確定分管領導，建立相應工作機制。

13、建立完善激勵機制。對於引進的產業轉移項目實際到位投資額（現匯）在 1000—5000 萬美元的，獎勵項目所在地人民政府工作經費 10—20 萬元人民幣項目實際到位投資額（現匯）在 5000 萬美元以上，獎勵項目所在地人民政府工作經費 30—50 萬元人民幣。獎勵資金從全省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專項資金中列支。

鼓勵市場化投資仲介機構、社會組織及社會投資人引進產業轉移專案，根據引進項目的類型和到位資金額，承接地政府可給予適當獎勵。對於做出突出貢獻的投資人，省人民政府給予獎勵。

14、建立重點企業聯繫機制。由各地根據實際情況，對年出口額達到或超過一定規模以上的加工貿易企業，定為企業所在地市州長、縣市區長工作聯繫點，指定相關政府職能部門實行對口聯繫，明確專人服務，實行分類指導，及時了解和解決企業在發展中的問題和困難。省商務廳、長沙海關要建立省級加工貿易重點企業、重點園區聯繫制度，加強跟蹤服務。

15、建立責任考核機制。各級人民政府要抓緊組織制訂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的規劃和工作方案，全面落實工作任務、責任和措施。郴州、岳陽、益陽、永州等市作為全國加工貿易梯度轉移重點承接地，要堅持把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作為重點來抓，並配備副職具體負責。省商務廳要抓緊研究建立和完善全省承接產業轉移招商、促進加工貿易出口績效的具體考核指標、考核內容和考核辦法，每年都要對市州、對園區下達考核目標，在年終進行綜合考核，並通報考核情況。各地對相關工作部門以及園區和企業，也要建立相應的考核機制，促進工作和責任的落實。

16、建立督查機制。省發改委、省經濟委員會、省財政廳、省勞動保障廳、省國土資源廳、省國資委、省商務廳、省資訊產業廳、長沙海關、湖南出入境檢驗檢疫局、省政府口岸辦、省國稅局、省工商局、省地稅局、人民銀行長沙中心支行等相關部門，要根據本意見制定支援承接產業轉移促進加工貿易發展的具體措施。省政府督查室和省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要加強對全省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工作的督促檢查，確保各項工作落實。省承接產業轉移發展加工貿易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每個季度負責對有關部門的具體措施落實情況進行調度，並將調度情況報告省人民政府。